

104 學年度上學期

各地方政府國民中小學有關學生被體罰情形調查結果

- 一、依據：教育基本法第 8 條第 2 項。
- 二、抽測方式：由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以隨機取樣方式，各地方政府至少抽測轄內 10 分之 1 學校，30 班以下學校每年級抽測 1 班，31 至 60 班學校每年級抽測 2 班，61 班以上學校每年級抽測 3 班。
- 三、抽測時間：104 年 11 月至 104 年 12 月間（由各縣市自訂）。
- 四、調查期程：104 年 12 月至 105 年 1 月。
- 五、抽測對象：國中一、二、三年級及國小五、六年級學生。
- 六、抽測題目及樣本數：

（一）我從開學至今，曾經在學校被老師體罰（如打手心、打屁股、打耳光等），回答有效樣本共 88,875 個：

- (1)從來沒有 (2)偶爾 1、2 次 (3)幾乎每個月都有
(4)幾乎每週都有 (5)幾乎每天都有

（二）我從開學至今，曾經在學校被老師處罰要做某些特定動作（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等），回答有效樣本共 88,875 個：

- (1)從來沒有 (2)偶爾 1、2 次 (3)幾乎每個月都有
(4)幾乎每週都有 (5)幾乎每天都有

七、調查結果：

（一）曾經在學校被老師體罰（如打手心、打屁股、打耳光等）：

1. 有 98.49%的學生表示從來沒有在學校被老師體罰（如表 1），其中國中學生為 98.79%，國小五、六年級學生則為 98.23%；但仍有 0.10、0.03%與 0.02%的學生表示「幾乎每月/週/天都有」，其中又以國中比率略高於國小。

表 1、國中小學生在學校被老師體罰之比率

	國中	國小	合計
從來沒有	98.76%	98.23%	98.49%
偶爾 1、2 次	1.05%	1.66%	1.36%
幾乎每月都有	0.13%	0.08%	0.10%
幾乎每週都有	0.04%	0.02%	0.03%
幾乎每天都有	0.02%	0.02%	0.02%

2. 如將本次調查結果與前一次本署進行之調查結果相比，國中學生「從來沒有」在學校被老師體罰之比率，較前次的 99.19%略降了 0.43%，國小五、六年級學生「從來沒有」在學校被老師體罰之比率，亦較前次的 98.86%略降了 0.63%（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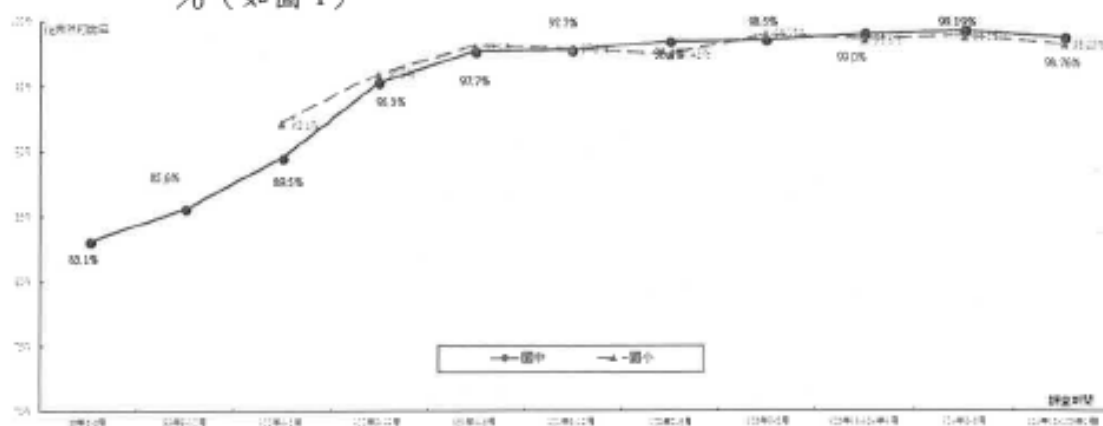


圖 1、歷次體罰調查中學生回答「從來沒有被體罰」之比率

- (二) 曾經在學校被老師處罰要做某些特定動作（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等）：

1. 有 98.25%的學生表示從來沒有在學校被老師處罰作特定動作（如表 2），其中國中學生為 98.21%，國小五、六年級學生則為 98.29%；但仍有 0.14、0.05%與 0.02%的學生表示「幾乎每月/週/天都有」，其中「幾乎每月/週都有」的部分以國中比率略高於國小，「幾乎每天都有」的部分則以國小比率越高於國中。

表 2、國中小學生在學校被老師處罰特定動作之比率

	國中	國小	合計
從來沒有	98.21%	98.29%	98.25%
偶爾 1、2 次	1.50%	1.59%	1.54%
幾乎每月都有	0.21%	0.07%	0.14%
幾乎每週都有	0.07%	0.03%	0.05%
幾乎每天都有	0.01%	0.03%	0.02%

2. 如將本次調查結果與前次之調查結果相比，國中學生從來沒有被處罰作特定動作的比率，較前次的 98.87%略降了 0.66%，而國小五、六年級學生從來沒有被處罰作特定動作的比率，亦較前次的 98.86%略降了 0.57%（如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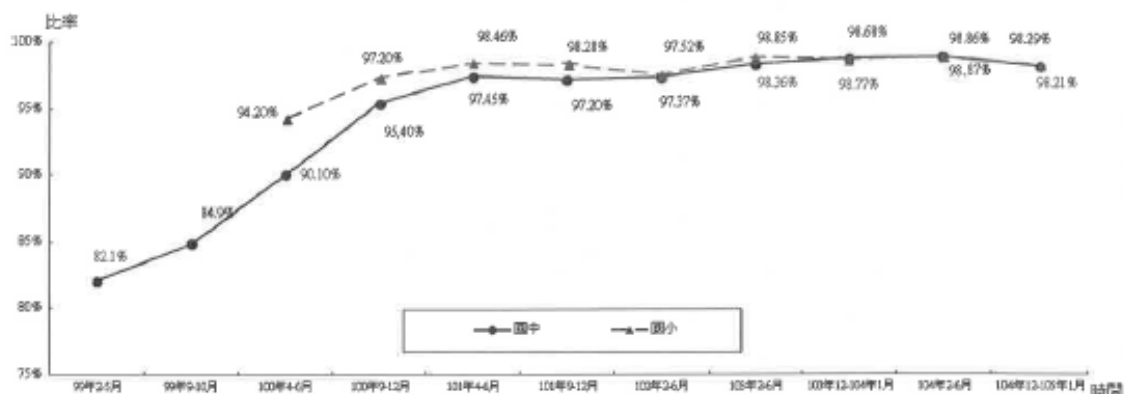


圖 2、歷次體罰調查中學生回答「從來沒有被處罰要坐某些特定動作」之比率

(三) 就各地方政府調查「從來沒有在學校被老師體罰」的比率而言，以金門縣、臺北市及連江縣 100%最高，其次為苗栗縣的 99.85%；最低者則為臺南市的 96.96%。如與前次調查結果相比，除連江縣調查結果與前次相同外，計有 10 個縣市有所進步，顯示學生受體罰情形多數已有所改善，尤以基隆市進步 5.38%之幅度最大，其次為臺中市進步了 3.66%；惟有 11 個縣市之調查結果較上次略微退步，將廣續請其積極督導所屬學校加強落實正向管教政策，並透過各項研習與會議強化教師輔導與管教策略與專業知能。

(四) 嘉義縣 104 學年度上學期與 103 學年度下學期所屬國中小學生在學校沒有被老師體罰之比率、平均值與增減比例詳如表 3。

表 3、嘉義縣所屬國中小學生在學校沒有被老師體罰之比率

縣市/時間	104 學年度 上學期(A)	103 學年度 下學期(B)	平均	增減比例(A-B)
嘉義縣	97.34%	99.46%	98.40%	-2.12%

- (五) 就各地方政府調查「沒有在學校被老師處罰要做某些特定動作(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等)」的比率而言，以金門縣、臺北市及連江縣 100%最高，其次為苗栗縣的 99.95%；最低者則為嘉義縣的 95.56%。如與前一學期之調查結果相比，除連江縣調查結果與前次相同外，計有 10 個縣市有所進步，尤以基隆市進步 2.50%之幅度最大，其次為新竹縣進步了 2.24%；惟有 11 個縣市之調查結果較上次略為退步，本署將廣續請其積極督導學校加強落實正向管教政策，並透過各項研習與會議強化教師輔導與管教策略與專業知能。
- (六) 嘉義縣 104 學年度上學期與 103 學年度下學期所屬國中小學生在學校沒有被老師處罰要做某些特定動作之比率、平均值與增減比例詳如表 4。

表 4、嘉義縣所屬國中小學生沒有被處罰要做某些特定動作之比率

縣市/時間	104 學年度 上學期(A)	103 學年度 下學期(B)	平均	增減比例(A-B)
嘉義縣	95.56%	97.95%	96.76%	-1.20%